



平凡岗位 出彩人生

——记沧州市人民检察院政治部干部处处长宋磊



故事汇

本是三代同堂的美满家庭,谁料家中“顶梁柱”遭遇车祸身亡。雪上加霜的是,为了赔偿款分割保管问题,一家人竟对簿公堂。经过香河法院法官的悉心调解,这起令人揪心的继承纠纷得以解决。

家住香河县某村的刘某原本拥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丈夫能干,女儿可爱。然而,天有不测风云,2015年11月8日,刘某的丈夫在去天津途中遭遇车祸意外身亡。刘某及女儿、公婆一家四口获得刘某丈夫生前投保的保险公司赔偿款50万余元,赔偿款全部转到刘某公丈夫的银行账户中。痛失丈夫的刘某一边带着女儿艰难生活,一边与公婆婆婆就这笔赔偿款的分割保管问题交涉。但因为双方分歧较大,多次交涉未果,最终,刘某一纸诉状把公婆告上了法庭。

承办法官考虑到本案原、被告之间系亲属关系,且均承受着失去亲人的痛苦,不能再影响到当事人的亲情,为避免加重当事人的痛苦,法官决定做双方当事人的调解工作,争取尽快以调解结案。在对双方当事人进行庭前调解时,法官了解到二被告同意给付原告赔偿款,但原告要求金额太高。双方矛盾的症结在于各自计算赔偿款分配金额的依据和方法不一致。

而后,承办法官按照法律程序组织原、被告开庭审理了此案。庭审中,经双方充分举证、质证及陈述意见后,办案法官再次耐心地做双方的调解工作,本着认真负责的精神,对原、被告就赔偿款的分配金额问题及如何计算,从法律层面上进行耐心详细讲解,并从情理的角度耐心劝说他们要相互体谅,告诉他们对于一个家庭来说亲情才是最重要的。在法官的温情劝说下,双方态度慢慢改变。

在了解到各自应得赔偿款的大概金额后,二被告考虑到原告刘某还要抚养自己的孙女,便主动提出要多分给原告1万元。对此,原告刘某心存感激。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由二被告给付原告赔偿款20万元。法官的温情调解挽回了三代亲情,一家人握手言和,重归于好。

法官释法理 挽救三代亲情

王春蕾

解救被卡肇事车内的男子

一天凌晨,井陘县公安局吴家窑派出所接110指挥中心转警:在辖区石佛村寨王岭景区门口有一辆汽车发生车祸,驾驶员被卡在车内,情况十分危急,需要救助。

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经了解得知,当日凌晨4时许,驾驶员乔某驾驶一辆蓝色的单排货车由东向西行驶至寨王岭景区门口时,因疲劳驾驶撞向停在路边的一辆红色中型货车,造成两车车头严重受损。乔某被变形的车门夹住左腿,卡在驾驶位上不能移动,情绪激动,表情痛苦不堪。

为尽快救出被困人员,民警一边与交警、消防和医疗救助人员联系增援,一边组织人员用撬杠等工具对变形的车门先行破拆。消防人员赶来后,用扩张工具进行破拆。经过一个多小时的紧张努力,被困的乔某终于被成功救出,随即被医护人员送医院救治。

李忠勇

经垫付了45万元,不愿意负担过多的费用,但是通过法官的工作,赔偿数额从最初的20万,逐渐变为30万、40万、50万、60万、70万,最终确定被告一次性给付原告赔偿金额75.5万元。调解结束后,蒋铁雷又督促被告尽快给付赔偿款,妥善化解了一起信访案件。

胸怀责任办好每一起案件

在省委政法委信访处挂职锻炼期间,蒋铁雷参与起草了《河北省建立完善国家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全省涉法涉诉联合接访服务中心工作细则》、《省涉法涉诉联合接访服务中心接访大厅和接访室紧急突发事件处置预案》等文件。同时,他结合审判实际,把握各类因素,接待上访群众600余人次,协调处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200余件。

蒋铁雷以扎实的业务能力为群众解开了“疙瘩”,维护了合法权益,得到了一致好评。2015年,蒋铁雷审理民事案件163件、审结155件,结案率95.1%,其中调解48件,撤诉31件,结案数量、结案率、调解撤诉案件数量、案件审理周期等考核指标均居邢台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前列。

□ 本报记者 陈兆扬

在一般人眼中,检察院政工部门是个平凡而又吃力不讨好的岗位,远不如像在法庭、审讯室里那唇枪舌剑、纵横捭阖的一线同事风光。而沧州市人民检察院干部处处长宋磊却不这样认为,多年来,他凭借扎实的工作、无私的奉献,在平凡岗位上创造了不平凡的业绩,展现出了检察干警的别样风采——他带领的干部处工作连续几年在全省检察系统综合考评中名列前茅。他个人先后七次荣立“三等功”,多次被市委、市委政法委、市直工委评为“优秀公务员”、“全市政法系统优秀共产党员”。

当好“爱岗”兵

做干部工作,要求细致严谨,需要审核各类人事数据、信息,进行汇总核对,为领导提供准确的人力资源数据资料。作为干部处人员,宋磊深知人事工作无小事,为此他时刻提醒自己当一名爱岗的好兵。

几年间,根据院党组的要求,他先后办理调整部门中层正职58人次、部门中层副职79人次,职级调整92人次。起草整理了增设公诉二处、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处、侦查监督三处等内设机构处室的大量有关资料。特别是2015年沧州市人民检察院被列为全国

司法体制改革第三批试点院,他作为司改办一名成员,起草完善了司改配套相关文件12个以及诸多子文件,为司法改革顺利进行提供了保障。

在沧州检察系统公务员招录工作中,他把握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招录政策办事,自2009年来先后对报考的3000余名考生进行了网上报名,对700余名考生进行了面试资格审查,并对在各阶段出现的问题及时与市委组织部和省院联系,为全市检察机关招录把严了“入口关”。同时,和全处人员一起为沧州市150余名干警办理了省院进入审核;为700余名检察官办理了检察官等级晋评、晋升事宜;为100余名法官办理了法官晋评、晋升事宜。几年来,他先后整理、编排装订新入检人员档案40余卷,材料600余份,并对库藏的档案进行了逐一审核,同时收集补充材料1200余份、27000余字。

为民办实事

2013年,宋磊被派往任丘市北汉乡魏庄村扶贫。从此,魏庄村里村外便经常闪现着他忙碌的身影。

魏庄村以前是个出入难、环境脏乱差的落后农业村。针对这种情况,他首先开展了对村内多处生活垃圾清理工作,清理垃圾600余立方米。根据村民反应最强烈的道路问题,他积极

和相关部门协调,在近两个月时间内,完成村内2106米道路铺设和路边扎砖工作,成为全任丘市第一个施工、第一个完工且里程最长的村内道路硬化项目。村内电路老化陈旧,他努力争取资金,为村内新增了两台变压器,更换了线缆等相关器材。此外,他还同包村干部一道为村里建起面积为400平方米的高标准文化健身广场,配备了6套健身设施,给村民们提供了一个开展文娱活动的场所。他还带领村民在村主街两侧栽种了卫矛6000株、海棠树200株、山楂树168株,实现了村内主要街道绿化。

与此同时,宋磊还积极协调争取到沧州市申报幸福乡村名额,为魏庄村争取建设补助资金10万元。在会同“两委”班子和部分村民研究考察后,采取村集体资金给种植户贷款贴息的方式,鼓励村民蔬菜种植产业。魏庄村一年内发生了惊人变化,老百姓看在眼里,暖在心里,纷纷对他竖起了大拇指。

处处献爱心

当同事遇到困难,他伸出友爱之手,想方设法予以帮助解决;当干警家庭遇到实际困难,他送去个人关心关怀,还通过组织为干警积极申请困难资助金,跑前跑后办理各种手续,几年来,帮助20余名干警申请了资助金。



驻村工作期间,他积极组织支部党员与贫困户结对子,建立联系卡,并自筹资金为每个贫困户送去300元慰问金。

宋磊还十分热心公益事业。在团市委举办的“圆梦小心愿”活动中,他协同部分干警和社会人员为青县53名贫困学生捐款、捐物,完成孩子们的“给自己一本书”、“给爷爷一件棉衣”、“给妈妈一个保温杯”等新年愿望。

在爱心路上,他迈着坚定的步伐不停地走着;在爱心的路上,他用自己的行动不断地传递着检察工作的正能量!

历寒梅花香自来

——记迁西县公安局网安大队副大队长张巨龙

□ 文/图 本报记者 刘文利

全省网安工作先进个人、三等功、全市打击网络违法犯罪先进个人、全县十佳政法干警……一个个荣誉,是对迁西县公安局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副大队长张巨龙无私奉献和艰辛付出的最好见证。10多年来,她坚守在网安战线的最前沿,一路走来,留下了一串串奋进的足迹。

“作为网安警察,必须有过硬的本领”

刚参加公安工作,张巨龙一人负责全局的网络安全保卫,那时她才20岁出头。专业水平不足,她就不断加

强理论学习,潜心研读各类网安书籍,自身业务能力迅速提升。2012年,迁西县公安局网安大队正式成立,张巨龙被任命为网安大队副大队长。当时的大队在技术、装备、人员等方面“一穷二白”。为改变工作面貌,张巨龙一有时间就到兄弟区及各实战警种交流学习。此外,她还注重从实践中总结规律,及时将实践提炼为理论,先后撰写了《虚拟社会面临的挑战与应对策略》等多篇论文。

随着信息产业的迅猛发展,网安大队工作专业性越来越强、标准越来越高,如何让队员们胜任这项工作,张巨龙着实下了不少功夫。她坚持以建设学习型、专业型网安队伍为目

标,研究制定多项规章制度,引导全体队员养成守纪意识和责任意识。为提高队员们的业务水平,她坚持每周组织一次学习,通过理论传授、示范教育等形式,使每个人都熟练掌握“网言网语”,熟练运用多种软件数据分析工具,及时展开数据处理工作,极大提高全大队的网络信息巡查能力、综合分析能力和深挖线索能力。

“作为领头人,就要谋在先、干在前”

“谋在先,干在前。”这是张巨龙多年的工作作风,也是各项工作一直走在唐山市各县区同行前列的制胜法宝。面对基础建设薄弱、人员少的被动局面,张巨龙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带领民警们励精图治、开拓创新,一步一个脚印,敲开了迁西网安工作创新发展的突破口。

多年的经验积累让张巨龙有超前的敏感性。2011年,张巨龙认识到贴吧这一交流平台关注人数众多、社会信息复杂。随后,她通过细致工作,不断地交流和沟通,与“迁西吧”建立了良好的网上网下关系,赢得了充分支持。2014年,随着微信、微博等兴起和繁荣,张巨龙敏锐地看到,其中蕴涵的大量信息资源将会更多地运用到网安工作中来。为此,她超前组织民警梳理了微信公共账号、微博大V等300余个作为日常巡视重点,全部摸清详情,确保了防控无盲点,得到了唐山市网安支队领导的充分肯定,此经验在全市推广。

为进一步提升网络安全掌控能力,她还建立了违法犯罪信息查处机

制等长效机制,积极组建了由各大队、派出所民警为成员的内部交流QQ平台,依托该平台,将发现的案件线索由所属派出所进行信息核实反馈,网安大队对涉案嫌疑人以及其他数据进行采集,形成较为规范的数据库。这个数据库的应用在各部门案件侦破中起到了关键作用。

“在网络这个特殊战场,既要斗智,更要斗勇”

作为网安大队带头人,张巨龙潜心研究打击网络违法犯罪的新方法,通过不懈努力,“网”住了一个又一个违法犯罪分子,充分展现了“网络奇兵”的风采。

今年4月6日,张巨龙在巡查中发现本地一网站上有网民传播来自境外网站上的非法视频截图,并公开其微信号,声称视频可直接传给其他网民。获此案件线索后,她首先将网页保存固定,并及时联系论坛主将贴文删除,防止视频的传播。随后,为找到信息的源头,彻底封堵信息再次传播,张巨龙通过深挖细研,发现该网民是迁西县网民,但是在国外务工。经过不懈努力,她终于将犯罪嫌疑人锁定。4月23日,趁犯罪嫌疑人回家探亲之际,民警将其成功抓获。

随着打赢一场场漂亮仗,网安大队全体队员的拼劲干劲更足了。大队成立以来,他们为办案单位提供数据查询500余次,协助破获各类案件100余起,抓获嫌疑人80余名。

张巨龙用实际行动获得了优异的工作成绩,展示着一名基层女警努力进取、顽强拼搏的风采。



工作中的张巨龙。

用法律光辉温暖民心

——记邢台县人民法院西黄村法庭庭长蒋铁雷

□ 本报记者 刘秀礼 王智勇
通讯员 吴银梁

他是一位行走在群众中的“80后”人民法官,被当地政法系统评为“办案能手”、“公正廉洁执法先进个人”、“优秀人民法官”……他就是蒋铁雷,现任邢台县人民法院西黄村法庭庭长。自2004年参加工作以来,他一直在基层法庭工作,化解了大量社会矛盾纠纷,促进了社会和谐。

巧用法律为百姓争取权益

蒋铁雷在工作中接触的大部分人是基层老百姓。为此,他要求自己牢固树立公仆意识和责任意识,牢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在审理案

件中突出公正效率这一人民法院工作的永恒主题,在实践中体现司法为民,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自己的力量。

对于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如赡养、农民工工资等案件,在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蒋铁雷力争做到“快立案,精审判”。在刘某等18个原告起诉邢台县某砂岩厂追索劳动报酬纠纷案中,原告2013年在被告处工作,因环境治理工作需要工厂停产,被告无法支付原告工资,原告多次找被告催要未果,原告情绪激动。案件受理后,蒋铁雷积极与砂岩厂经营者沟通,发现根本原因是经营者内部有矛盾。随即,蒋铁雷多次做经营者的工作,最终消除了他们之间的隔阂,同意支付拖欠的工资,

但因工厂停产没有资金要求宽限一段时间。同时,蒋铁雷又做原告工作,告诉他们工厂目前的状况,望双方互相体谅。最终,原被告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不久,18名原告拿到了属于自己的工钱,对蒋铁雷感激不已。

善用调解为和谐贡献力量

蒋铁雷在审判工作中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这一司法理念,坚持“重调解、精审判”的工作思路,把调解工作定位于法庭的工作主题,审慎合理利用司法资源,确立“能调则调、多调少判、调解结合、案结事了,案结事好”的原则,妥善化解矛盾纠纷。

2012年“五一”期间,张某随其父母

到邢台县某地旅游,不幸被山上坠石砸伤送至医院救治,当地游览区管理处垫付45万元费用。由于后期治疗需要垫付的费用,原告父母无力承担,又与当地游览区管理处不能达成一致意见,遂将当地游览区管理处诉至法院。之后,原告亲属多次到市、县政府上访,上级领导对此案十分重视。

由于张某家经济困难,蒋铁雷在受理该案时,协助原告办理了缓交诉讼费的手续。庭审以后,他几乎每周都做双方当事人的调解工作,通过摆事实、讲法理、谈情理,使双方当事人逐渐消除敌对情绪。一次又一次的调解,原告从最初诉求的200万元,慢慢变为180万、110万、100万、93万、80万。被告因为已